

保德信國際人壽

附加條款-生前需求保險金給付條款 (LNB)

無指定疾病之限制，毋須額外付費，只要經醫生判斷生命不足六個月時均可提出申請，讓被保險人可以獲得更有品質的醫療照護，減輕家人的負擔，同時讓被保險人可以實現人生最後的夢想，有尊嚴地走完人生旅程。

適用險種

- 保德信國際人壽新終身保險
- 保德信國際人壽年金給付型養老保險(105)
- 保德信國際人壽加倍關心特定傷病終身保險(105)
- 保德信國際人壽定期保險
- 保德信國際人壽終身壽險(107)
- 保德信國際人壽高額定期保險
- 保德信國際人壽新定期保險附約
- 保德信國際人壽健康人生醫療型終身保險(107)
- 保德信國際人壽享安心變額萬能壽險
- 保德信國際人壽家用保障定期保險

申請給付

- 一、申請生前需求保險金之金額，其所有保單應合併計算，最高給付金額可達500萬元整。
- 二、生前需求保險金給付金額須扣除相當於6個月利息之費用及應繳保費或保險成本，如有保單貸款或墊繳保費，尚須扣除其本息，另本公司將按主管機關核定之金額酌收處理費用。

- 給付項目：生命末期保險金提前給付。
- 本附加條款為不分紅保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 三、申領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 保險單。
 - (二) 生前需求保險金申請書。
 - (三) 醫師診斷書。

注意事項

本附加條款於下列情形之一時，不適用之：

- 一、壽險主契約或附約已變更為減額繳清保險或展期定期保險。
- 二、投保定期保險或享安心變額萬能壽險者，保險期間屆滿前二年內。
- 三、被保險人曾依本附加條款約定領得生前需求保險金給付者。

- 四、投保年金給付型養老保險者，於進入年金給付期間後。
- 五、被保險人未屆保險年齡16歲之保單週年日，且當時主契約或附約身故保險金係以所繳保險費或所繳保險費並加計利息計算給付金額者。

核准文號：台財保第0890751185號89.11.01
依107.06.07金管保壽字第10704158370號函修正 107.09.08

保德信國際人壽

批註條款-簡易限額理賠給付條款 (FNB)

面對至親的往生，家屬在不捨與悲痛之際，仍要堅強地安排往生者的身後事宜。簡易限額理賠以最簡單的方法，先行給付部份保險金做為應急之用，不但減輕家屬的經濟負擔，也協助安定家屬傷痛的心情。

適用險種

- 保德信國際人壽新終身保險
- 保德信國際人壽年金給付型養老保險(105)
- 保德信國際人壽定期保險
- 保德信國際人壽高額定期保險
- 保德信國際人壽家用保障定期保險
- 保德信國際人壽健康人生醫療型終身保險(107)
- 保德信國際人壽加倍關心特定傷病終身保險(105)
- 保德信國際人壽新定期保險附約
- 保德信國際人壽享安心變額萬能壽險
- 保德信國際人壽終身壽險(107)

申請給付

- 一、毋須額外付費，若要申請本項給付時，請向本公司壽險顧問、營業處或總公司聯絡，並由壽險顧問送達保險金申請書以供申領。
- 二、受益人申請時，同一被保險人之保單應合併計算，最高給付金額為60萬元正。

- 給付項目：身故保險金簡易限額理賠給付。
- 本批註條款為不分紅保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 三、申領時，受益人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 保險金申請書或其影本。
 - (二) 被保險人死亡證明書或其影本。
 - (三) 如受益人為未成年人，另須檢附法定代理人之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

- 保戶可依下列方式，查閱載有本公司財務及業務事項等資訊公開說明文件：
 - ◆ 網址：<http://www.prulife.com.tw>
 - ◆ 置於本公司各營業處所之書面說明
 - ◆ 客戶服務專線：0800-015-000
 - ◆ 免費申訴電話：0800-015-001

- 本商品為保險商品受人身保險安定基金保障，並非存款，不受存款保險保障。

- 本商品簡介僅供參考，適用險種清單及詳細內容以保單條款為準



注意事項

- 一、保險契約之身故受益人或家用保障保險金受益人於下列情形之一時，不適用之：
 - (一)受益人指定或約定為法定繼承人。
 - (二)受益人指定或約定為法人。
- 二、保險契約必須於生效或復效2年以上，始得申請本項服務。
- 三、被保險人未屆保險年齡16歲之保單週年日前身故，且當時主契約或附約身故保險金係以所繳保險費或所繳保險費並加計利息計算給付金額者不適用之。

核准文號：台財保第0890751188號 89.11.01 備查文號：(一〇七)保字第002號 107.01.01

保德信國際人壽 完全失能扶助保險金 (SD)

生命中無預期降臨的嚴重意外，往往會讓美好的人生計劃驀然中止，後續的醫療照護費用也會成為家人沈重的負擔。當被保險人發生完全失能時，本公司除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之外，每年另給付被保險人「完全失能扶助保險金」，讓被保險人在有生之年能享有較佳的生活及醫療品質。

申請給付

- 一、若要申請本給付時，請向本公司壽險顧問、營業處或總公司聯絡，並由壽險顧問送達保險金申請書以供申領。
- 二、申領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被保險人的戶籍謄本。

險種幣別	適用險種
新台幣	保德信國際人壽新終身保險
	保德信國際人壽定期保險
	保德信國際人壽高額定期保險
	保德信國際人壽新定期保險附約
	保德信國際人壽健康人生醫療型終身保險(107)
	保德信國際人壽年金給付型養老保險(105)
	保德信國際人壽加倍關心特定傷病終身保險(105)
	保德信國際人壽家用保障定期保險

注意事項

- 一、保險契約已變更為「展期定期保險」者不適用「完全失能扶助保險金」。
- 二、年金給付型養老保險(105)，於進入年金給付期後，不適用「完全失能保險金」及「完全失能扶助保險金」。
- 三、給付年齡上限至被保險人保險年齡達110歲止。
- 四、完全失能是指下列七項失能程度之一：
 - (一)雙目均失明者。
 - (二)兩上肢腕關節缺失者或兩下肢足踝關節缺失者。
 - (三)一上肢腕關節及一下肢足踝關節缺失者。
 - (四)一目失明及一上肢腕關節缺失或一目失明及一下肢足踝關節缺失者。
 - (五)永久喪失咀嚼或言語之機能者。
 - (六)四肢機能永久完全喪失者。
 - (七)中樞神經系統機能遺存極度障害或胸、腹部臟器機能遺存極度障害，終身不能從事任何工作，經常需醫療護理或專人周密照護者。

※ 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

- 消費者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如要詳細了解本商品之附加費用或其他相關資訊，請洽本公司業務員、服務中心(免付費電話：0800-015-000)或網站(網址：<http://www.prulife.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10570南京東路五段161號10樓
樓電話：(02)2767-8866

核准文號：COM107081527 107.09